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4-065

##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一、本次聘任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提议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谢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金志强先生、祝峻蕾女士、宫晓磊先生、方路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金志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上述人员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二、备查文件

-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 附件：

1、谢宏，男，1965年出生，双学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创建贝因美，本公司创始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杭州金色未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贝因美控股（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必美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智慧云饮有限公司监事、浙江美食新零售有限公司监事、伊贝智能（杭州）营养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除上述关系外，谢宏为公司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宏通过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80,629,471股股份。2021年9月27日，公司谢宏先生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2021年1月16日，公司披露《2020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0年度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00万元至8,000万元。4月13日，公司披露《2020年度业绩快报暨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修正预计2020年度净利润为-32,768.12万元。4月30日，公司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显示，2020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32,427.99万元。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净利润与实际经审计净利润相比差异较大、盈亏性质发生变化且未在规定期限内及时修正。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谢宏未能恪尽职守、履行诚信勤勉义务，违反了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条、第2.2条、第3.1.5条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5.3.12条的规定，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重要责任。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依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6.2条、第16.3条以及深交所《上市公司纪律处分实施标准（试行）》第十四条的规定，经深交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议通过，对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谢宏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并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除前述外，谢宏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谢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金志强，男，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加入贝因美后历任总经办、战略发展部、工程建设项目部、董监事会办公室、合规部负责人，以及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

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兼任呼伦贝尔昱嘉乳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合珥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吉林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董事、贝因美（杭州）婴童食品营销有限公司董事。

金志强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志强未持有公司股份。金志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金志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祝峻蕾，女，1973年生，MBA，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加入贝因美后历任会员服务中心主任、婴童SBU总监、市场推广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电商SBU总监、总经理特别助理、新零售SBU负责人等职务。现任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副总经理，兼任贝因美（宁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贝因美营销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主要负责线上市场业务。

祝峻蕾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祝峻蕾未持有公司股份。祝峻蕾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祝峻蕾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宫晓磊，男，1981年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加入贝因美后历任业务部经理、分公司总经理、区域销售总监、区域策动中心负责人、总经理特别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副总经理，主要负责线下市场业务。

宫晓磊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宫晓磊未持有公司股份。宫晓磊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宫晓磊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方路遥，男，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部主管；2016年5月至2018年2月任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8年3月至2019年3月任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9年5月至2024年4月任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4年5月加入贝因美，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投融资等工作。

方路遥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路遥未持有公司股份。方路遥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方路遥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